**马家堡街道2018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等文件的有关要求，马家堡街道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完善了工作措施，落实了工作责任，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地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的安全运行和便捷畅通。我街道编制的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组成。我街道编制的2018年度报告统计时限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本报告的电子文档可在马家堡街道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下载。http://zfxxgk.beijing.gov.cn/ftq11GJ15/zfxxgknb/ft\_yjlist.shtml

一、概述

2018年，马家堡街道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直接指导下，我街道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强化公开平台建设，拓宽公开范围，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街道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督查工作领导小组等组织机构，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街道的信息公开工作由主要负责人亲自过问，分管行政办领导直接负责，并由行政办具体工作人员开展工作，相关科室密切配合。每年年初召开一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专题研究会议，逐级落实责任，逐项分解工作任务，对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公开责任、公开内容、公开方式、考核检查等方面做出统一规范和要求。全年来，该项工作有机构、有措施，年初有计划，半年有小结，年终有总结，做到了措施、责任、人员、经费四落实。形成了有人管、有人抓,早计划、早安排的局面。

**（二）完善机制、制度保障**

一是依照《马家堡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试行办法》，明确了工作机构及分工职责，严格了政府信息保密审查制度，完善了依申请公开信息工作流程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等，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程度有所提高。二是完善信息公开平台机制。我街道以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传统公开渠道为主，同时充分利用幸福马家堡手机APP平台和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公开渠道，构建信息公开双向回应机制。

**（三）规范流程、加强监督**

全面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严格执行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全面审查的原则。**主动公开信息方面，**按照制度要求，加强信息发布的组织、协调、推进、落实了信息发布的保密审查，同时完善公文处理制度，启用新公文送审签发单，规范信息公开程序，在完成公文草拟的同时，进行审核和保密审查，确定公开属性，方可对外发布。**依申请信息公开方面，**以《马家堡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试行办法》为工作指导，严格遵照申请--资格审核--受理--答复--回访的流程办理，由行政办负责受理,主要领导及主管领导审批,行政办、涉及科室会同法律顾问共同研究审议后汇报领导并出具答复书。

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督查力度。为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工作，我街道推行首问责任制，坚持机关工作人员亮证、挂牌上岗，方便群众办事，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察部门和群众的监督。

**（四）加强宣传、重点培训**

一是加强多渠道宣传、提高普法知晓度。全年街道在辖区内开展宪法宣传日活动,全面提升街道整体依法行政水平。二是开展多样培训、提升干部素质水平。聘请具备实践经验的专家学者在街道范围内召开依法行政专题讲座3次，面向社区开展普法讲座3次；全面提高机关干部的依法行政能力。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我街道在政府网站公开专栏等载体及时进行了政府信息发布和更新，共发布政府信息3486条。按照“合法、全面、准确、及时”的要求，规范做好网站信息添加更新工作。坚持街道的工作动态、最新政策法规等一系列相关信息的及时更新，对公开目录、公开指南、已公开的政府信息发生变化或失效时及时更新。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及类别。我街道共主动公开政府57条信息条，具体包括：领导信息、机构信息、服务事项、办事指南、统计数据等其他信息。

（二）政府信息公开方式及查阅情况。一是通过马家堡街道门户网站公开。今年我街道对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及时更新并完善。除门户网站外，公开形式还包括宣传栏、幸福马家堡手机APP平台、马家堡微博、幸福马家堡微信公众号等公布政府信息。2018年，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2061条，通过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1279条，通过政务微信公开政务信息数146条。全面会办人大代表议案提案4件，没有主办建议和提案。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除了面向全体社会公众的政府信息应该通过主动公开方式公开外，我街道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受理渠道畅通，全年受理依申请公开3件, 已答复3件，答复率100%，答复及时率100%。收费0元。

四、行政复议情况

2018年，我街道无行政复议案件。

五、行政诉讼情况

2018年，我街道无因信息公开被提起的行政诉讼案件。

六、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马家堡街道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整体上仍然处于起步阶段，还面临着一些问题和困难，主要是各科室和社区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组织制度、落实制度及监督考核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主动公开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在今后的工作中，我街道将进一步落实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规章制度，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更严格规范的管理，强化监督考核，加大督办力度，并继续做好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公开工作，加大公开力度，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的工作水平。

马家堡街道办事处

 2019年3月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2018年度）** |
|  |  |  |
| 填报单位（盖章）：马家堡街道办事处 | 　 | 　 |
| 统 计 指 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57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条 | 0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件 | 0 |
|  （二）重点领域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1 |
|  其中：主动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数 | 条 | 1 |
|  主动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计划、项目开工和竣工情况，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退出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专项检查整治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环境核查审批、环境状况公报和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招投标违法违规行为及处理情况、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依法应当招标的项目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生产安全事故的政府举措、处置进展、风险预警、防范措施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批准、征收集体土地批准、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示、集体土地征收结案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和收费标准调整的项目、价格、依据、执行时间和范围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本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中的警示信息和良好信息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政府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结果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行政机关对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进行监督管理的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市人民政府决定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数 | 条 | 0 |
|  （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2061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279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46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0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0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件 | 3 |
|  1.当面申请数 | 件 | 0 |
|  2.传真申请数 | 件 | 0 |
|  3.网络申请数 | 件 | 2 |
|  4.信函申请数 | 件 | 1 |
|  （二）申请办结数 | 件 | 3 |
|  1.按时办结数 | 件 | 3 |
|  2.延期办结数 | 件 | 0 |
|  （三）申请答复数 | 件 | 3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件 | 1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2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件 | 0 |
|  涉及商业秘密 | 件 | 0 |
|  涉及个人隐私 | 件 | 0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件 | 0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件 | 0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件 | 0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0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0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0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0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0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件 | 0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0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元 | 0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0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个 | 0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1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0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1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元 | 0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3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2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人次 | 45 |